附件1

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**工作内容** | | **资助标准上限** | | |
| **薪酬** | **住宿费** | **交通费** |
| 讲学 | 每次公开讲学应在90分钟以上（不含座谈和讨论时间），形式可线上或线下，应为相关学科高端、前沿内容，提前在校园网发布公告。 | **讲座费**：  3000元/次（A类）  2000元/次（B类）  1000元/次（C类） | 原则上提供学校住宿。  在外住宿按照财务有关规定实报实销。 | **国际旅费**：  原则上不超过1.5万元/次  **城市间交通费**：不超过3000元/次 |
| 授课 | 每次讲授至少一门课程，原则上应使用原版教材，授课内容须经学院同意后，交教务处或研究生处审核备案，原则上总课时不低于16课时。 | **讲课费**：  500元/课时（A类）  400元/课时（B类）  300元/课时（C类） |
| 科研 | 从事实质性的科研项目及课题合作工作，明确科学研究工作任务，并有计划地协助申报省级、国家级或国际合作研究项目。 | **专家补贴**：  1000元/天（A类）  300元/天（B类）  200元/天（C类）  最多资助天数为30天/年。 |
| 科研及学术合作 | 联合申报国际科技合作项目；以哈尔滨理工大学为第一署名单位联合投稿或发表论文（高水平国际期刊）不少于3篇；争取以哈尔滨理工大学名义承办相关学科高水平国际学术会议。  讲授一门专业课，原则上应使用原版教材，授课内容经学院同意后，交教务处或研究生处审核备案，外国专家每周完成至少6课时；指导研究生撰写论文、课题研究、实践试验、参加国内外赛事等。 | **工薪**：  根据实际工作量核算，不超过60万元/年  聘请单位须与外国专家签订合同。 |

**聘请外国专家经费指导标准**

**注：**本标准中所指经费均采用人民币计量。